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经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1月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

为保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及时、规范运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于2023年1月8日以专人、书面的形式发出，于2024年1月8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紧急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独立董事推举黄国雄先生主持，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的议案

经与会独立董事选举，黄国雄先生以全票当选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

二、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24年预计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主要内容为租赁关联方房产作为直营门店经营场地，交易的价格、定价方式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就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论证，相关关联方的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良好；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黄国雄、陈益平、付锦华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年1月8日